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華邦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Huabang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38)

## 延長建議收購事項之盡職調查期及獨家期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九月四日有關條款書之公佈(「**條款書公佈**」)，內容有關與可能收購目標公司已發行股本約44.9%有關之建議收購事項。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條款書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宣佈，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十八日(交易時段後)，基於最近以色列適逢若干猶太節日的長公眾假期，在雙方友好關係及互惠互利之協商下，本公司及賣方訂立一份條款書修訂函，據此，訂約方共同協定延長盡職調查期及獨家期至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六日下午23時59分(以色列時間)。訂約方可延長上述日期至本公司及賣方可能釐定的有關較後日期。除上文所述者外，條款書之所有其他條款維持不變。

董事會謹此強調，建議收購事項須待(其中包括)買賣協議簽訂後方可進行。條款書並不具法律約束力。倘建議收購事項落實，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其可構成本公司之須予公佈交易。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本公司將於買賣協議簽訂時就建議收購事項進一步刊發公佈。

承董事會命  
華邦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陸建明

香港，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陸建明先生、劉雲浦先生、彭中輝先生及劉詠詩女士；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盧康成先生、冼易先生、牟斌瑞先生及藍沛樂先生。